

2024 年度
光泽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光泽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案件。

（二）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进行再审。

（三）审判由光泽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和裁定以及非诉行政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维护法律的严肃性，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五）抓好全院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和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六）领导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依照《法官法》规定，抓好队伍建设，组织业务培训，处理法院干部队伍中违法违纪问题。

（七）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及档案、保密工作，对审判工作开展调查研究，进行总结，适用法律、政策的请示，收集审判信息资料，进行司法统计。

（八）在业务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光泽县人民法院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光泽县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	59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光泽县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精神，在党委领导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坚持能动司法理念，抓牢提质增效主线，在“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上出实招、见实效，力争审判执行各项工作取得更好的成绩。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坚持政治建院，凝心聚力实现新发展。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把坚定维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审判执行工作全过程、各环节。持续深学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推动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实际行动。

二是坚持能动司法，服务大局体现新担当。准确把握新发展格局、高质量发展对法院工作的新要求，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抓实四源共治，积极探索诉执源治理新模式。精准对接服务营商环境，做优生态司法保护，服务保障乡村振兴，助力法治政府

建设，为我县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三是坚持依法履职，审判执行取得新业绩。牢固树立现代化审判理念，将“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的要求落实到每一个司法案件中，依法妥善审理各类案件，加大案件执行力度，把院庭长审判监督管理责任落到实处，认真落实“阅核”工作要求，着力提升审判质效，努力做到审判执行工作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对执法办案的满意度。

四是坚持改革创新，司法为民展现新作为。把“坚持人民至上落到实处”，进一步深化法律特派员“三服务”机制，加大“云解纷”平台的推广应用，探索建立“小案快办”工作机制，深化刑事“简案快办”模式，充分发挥“百合花开”系列法官工作室作用，探索建立“水生态”司法保护机制，着力打造具有光泽特色的司法品牌。

五是坚持从严治党，队伍建设展示新风貌。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进一步强化内部监督管理和司法纪律作风建设，持续抓实“三个规定”如实登记填报。优化各类人员分类考核制度，做好员额法官履职评议工作。加快青年干警培养使用，进一步探索“分类管理、分层培养、分级培塑”模式，持续践行“三争”作表率行动，积极争创“模范示范机关”。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
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83.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29.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69
九、其他收入	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22
十、上年结转结余	184.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7.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191.02	支出合计	2191.0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上 年 结 转 结 余
合计		2191.02	1983.23								23	184.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9.2	1523.29								22	183.91
20405	法院	1695.84	1523.29								2	170.55
2040501	行政运行	1245.6	1131.99								2	111.6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27	159.3									12.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69	313.81								1	0.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69	313.81								1	0.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86	200.98								1	0.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83	99.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2	5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22	58.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22	5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91	87.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91	87.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91	87.9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191.02	1660.31	530.71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9.2	1200.37	528.83	0	0	0
20405	法院	1695.84	1200.37	495.47	0	0	0
2040501	行政运行	1245.6	1200.37	45.23	0	0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27		172.27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69	313.81	1.88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69	313.81	1.88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86	200.98	1.88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83	99.83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13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2	58.22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22	58.22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22	58.22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91	87.91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91	87.91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91	87.91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83.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23.2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81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2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7.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83.23	支出合计	1983.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83.23	1591.93	39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3.29	1131.99	391.3
20405	法院	1523.29	1131.99	391.3
2040501	行政运行	1131.99	1131.9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3		15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81	313.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81	313.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98	200.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83	99.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2	5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22	58.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22	5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91	87.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91	87.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91	87.9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983.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4.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1.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62
310	资本性支出	51.4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591.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4.71
30101	基本工资	265.56
30102	津贴补贴	239.77
30103	奖金	337.1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9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3.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19
30201	办公费	5
30205	水费	1
30206	电费	20
30207	邮电费	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5
30213	维修(护)费	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8.55
30228	工会经费	3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62
30301	离休费	16.33
30305	生活补助	2.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05
310	资本性支出	6.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5.5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8.5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7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光泽县人民法院部门收入预算为2191.02万元，比上年增加25.93万元，主要原因是结余较上年减少47.21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50.14元、新增其他收入预算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83.23万元、其他收入2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84.79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191.02万元，比上年增加25.93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较2023年减少77.78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103.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60.31万元、项目支出530.7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983.23万元，比上年增加50.14万元，增加2.5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较上年增加71.24万元、公用经费较上年减少8.4万元、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12.7万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基本业务费，同时合理保障了法院办案、执行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501-行政运行1131.9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年终奖金及公用经费支出；聘用制书记员支出。

（二）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59.3万元。主要用于法院

基本业务费、业务办案经费支出。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98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遗属补助、离退休人员公务费等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8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2080506-机关参公到龄“中人”职业年金虚账做实 1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补记实支出。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8.2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保、生育险、工伤险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87.9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591.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00.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9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8.5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与去年的预算安排一致。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7 万元，增长 12.5%，主要原因是按车辆实有数申报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公务用车购置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公务用车购置预算额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光泽县人民法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391.3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光泽县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91.30	
	财政拨款:		391.3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质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100%
备注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光泽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3068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2191.02	
	项目支出		530.71	
	基本支出		1660.31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坚持能动司法理念，抓牢提质增效主线，深化司法改革，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编内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访比	≤0.00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光泽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3.85万元，比上年增加5.7万元，增长4.13%。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光泽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2.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7.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4.9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光泽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9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